

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10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3年10月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秀琴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届期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需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将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1名）。经股东单位推荐，监事会提名卢青先生、施平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表决情况如下：

（1）提名卢青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提名施平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选举产生，股东大会将采取累积投票制的表决方式。

新一届监事会成员中，1名职工监事将由公司职工大会选举产生，与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

在本次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全体成员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相应的义务和职责。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0月18日

附件：

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卢青，男，1977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2002年9月至2009年9月任江阴市新国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经理助理；2009年9月至2011年12月任江阴市南门印象开发发展有限公司征地拆迁部经理、项目招商部经理、总经理助理；2011年12月至2016年12月任江阴电力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12月至2018年3月任江阴市新国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对外投资部副经理；2018年3月至2020年7月任江阴市新国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金融投资事业部经理；2020年7月至2023年6月任江阴市新国联集团有限公司金融投资事业部总经理；2022年3月至今任江苏华西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3年6月至今任江阴市新国联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卢青先生在公司实际控制人江阴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控股子公司江阴市新国联集团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截至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

施平，男，1962年4月出生，资源产业经济专业博士学位，研究生学历。曾任南京粮食经济学院投资统计系副主任，华泰证券南通营业部总经理，江苏众天信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南京天启财务顾问公司总经理，南京审计学院审计与会计学院院长，本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南京审计大学中审学院院长，2020年7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施平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

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截至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